

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

石悦

本人作为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一年来，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制度》要求，勤勉尽责履行工作职责，积极出席相关会议，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，对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，努力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一、2019 年度履职情况

（一）出席会议情况

独立董事姓名	本报告期应参加 董事会次数	现场出席次数	以通讯方式参加 次数	委托出席次数	列席股东大会 次数
石悦	6	2	4	0	2

报告期内，本人按时参加了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、董事会会议，在认真查阅董事会秘书处提供的议案资料基础上，与经理层、相关工作人员进行沟通，进一步了解相关情况，审慎客观地对董事会议案进行表决，对相关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，为公司规范化运作起到积极作用。

（二）发表独立意见情况

1、2019 年 4 月 19 日，对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均表示同意：

- （1）对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、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
- （2）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

(3) 对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减值测试报告》的独立意见

(4) 关于《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的独立意见

(5) 对《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的独立意见

(6)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

(7) 关于《晋煤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持续风险评估报告》的独立意见

(8) 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

(9) 关于续聘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

2、2019 年 6 月 6 日，对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聘任李贵龙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、2019年8月22日，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均表示同意：

(1) 对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、对外担保、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

(2) 关于2019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

(3) 关于新增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

(4) 关于 2019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

(5) 关于《晋煤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金融服

务的风险评估报告》的独立意见

(6) 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独立意见

(7)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独立意见

4、2019年12月20日，对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均表示同意：

(1) 关于变更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

(2)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

(3)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独立意见

5、2019年12月31日，对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调整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》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(三)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

作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，于2019年5月3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了提名委员会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核拟聘任的公司副总经理李贵龙先生任职资格的议案》，认为李贵龙先生的履历和资质符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相关规定，同意提名李贵龙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候选人，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对报告期内公司定期报告、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、聘请外部审计机构、会计政策变更等事项进行了审议；与公司经营层深入交流，及时了解企业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；在公司年度审计期间，分别在进场前、审计中和出具审计报告初稿后与审计师进行及时沟通，督促审计工作高效开展，保证审计报告真实、客观、

公允。

（四）其他工作情况

作为公司的一名独立董事，利用参加股东大会、董事会的机会到公司实地考察，听取公司有关部门汇报生产经营情况，及时了解公司经营运行及重大项目进度，履行相关职责；以自己从事有关燃气专业多年的工作经验为基础，加之当前担任山西能源学院教师的有利条件，我继续加强学习，不断拓宽视野，加深对上市公司合规知识的认识和理解，进一步提高履职水平。

2019 年度公司董事会依法依规运作，本人未单独提议召开董事会及临时股东大会，未对董事会审议事项发表否定意见。

二、2020 年工作计划

2020 年，我将继续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经验，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，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，忠实发挥独立董事审慎监督作用；在新修订的《证券法》出台后，加强对中国证监会、深交所及监管机构各项新要求、新规定的后续培训与学习，为公司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建议；密切关注最新的行业动态和政策信息，涉猎有关管理、金融、法律等方面的专业知识，增加知识储备；加强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以及管理层的沟通，诚信履职，更好地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以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独立董事： 石悦

2020 年 4 月 22 日